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32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及书面说明。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要求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1日